

项目编号: GTCHS-KCDJ-2022-221

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

用地单位: 华能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正宁电厂

项目用地名称: 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目

单位负责人:



资料复审人:



资料审核人: 米战林

项目负责人: 杨丽

甘肃省自然资源规划研究院

2023年4月24日

勘测定界专用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目 录

1.土地勘测定界技术说明.....	(1-8)
2.土地勘测定界表.....	(9)
3.建设用地报批地类面积表.....	(10)
4.土地勘测面积表.....	(11)
5.土地分类面积表.....	(12-17)
6.界址点成果表.....	(18-20)
7.勘测定界图.....	(21)

共 21 页



土地勘测定界技术说明

土地勘测定界（以下简称勘测定界）是根据土地征收、征用、划拨、出让、农用地转用、土地利用规划及土地开发、整理、复垦等工作的需要，实地界定土地使用范围、测定界址位置、调绘土地利用现状、计算用地面积，为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用地审批和地籍管理等提供科学、准确的基础资料而进行的技术性工作。

为测定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目建设用地的面积、土地利用现状和使用土地的界址，受华能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正宁电厂的委托，由甘肃省自然资源规划研究院对该项目进行土地勘测定界，项目位于正宁县周家镇燕家村。

一、工程项目勘测定界依据

- 1、《土地勘测定界规程》（TD/T 1008-2007）；
- 2、《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TD/T1055-2019）
- 3、《地籍调查规程》（TD/T 1001-2012）；
- 4、《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

二、勘测定界的基本原则

- 1、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土地、房地产、城市规划、测绘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技术规范要求；
- 2、实事求是，以土地利用现状和现有的土地权属状况为主，并充分考虑历史背景因素；
- 3、充分利用土地利用现状调查等基础资料，认真分析资料的现势性；
- 4、用地项目界址点、界址线、地类界及权属界线要调查清楚，面积必须



准确无误，并符合地籍信息化管理的要求。

三、 施测日期

该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至 2022 年 9 月 23 日完成内、外业测绘工作；2023 年 3 月由于项目范围发生变化，与项目单位沟通后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修改完成第二版报告；2023 年 4 月由于项目范围内数据库认定的地类与实际地类存在差异，正宁县自然资源局对项目区内数据库中部分为林地的举证说明后，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修改完成最终成果。

四、 勘测定界工作情况

1、外业调查情况

(1)权属调查情况

在正宁县自然资源管理部门的配合下，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技术规程》和《地籍调查规程》要求现场指界，并将用地范围内的权属界线转绘到工作底图上。

(2)地类调查情况

依据《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以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提供的 1:1000 地形图作为工作底图，通过内业判读及外业调绘，将用地范围内及其附近的各地类界线转绘在工作底图上，并标注二级地类编号，并通过自查及复查的方式对图斑逐一进行核查。

经调查，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目建设用地共涉及一级类 6 个，二级类 7 个（详见土地分类面积表），地类认定见下表。



表 A1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和编码

一级类		二级类		含义
编码	名称	编码	名称	
01	耕地			指种植农作物的土地,包括熟地、新开发、复垦、整理地,休闲地(含轮歇地、轮作地);以种植农作物(含蔬菜)为主,间有零星果树、桑树或其他树木的土地;平均每年能保证收获一季的已垦滩地和海涂。耕地中包括南方宽度 <1.0 米、北方宽度 <2.0 米固定的沟、渠、路和地坎(埂);临时种植药材、草皮、花卉、苗木等的耕地,临时种植果树、茶树和林木且耕作层未破坏的耕地,以及其他临时改变用途的耕地
		0101	水田	指用于种植水稻、莲藕等水生农作物的耕地。包括实行水生、旱生农作物轮作的耕地
		0102	水浇地	指有水源保证和灌溉设施,在一般年景能正常灌溉,种植旱生农作物(含蔬菜)的耕地。包括种植蔬菜的非工厂化的大棚用地
		0103	旱地	指无灌溉设施,主要靠天然降水种植旱生农作物的耕地,包括没有灌溉设施,仅靠引洪淤灌的耕地
02	园地			指种植以采集果、叶、根、茎、汁等为主的集约经营的多年生木本和草本作物,覆盖度大于50%或每亩株数大于合理株数70%的土地。包括用于育苗的土地
		0201	果园	指种植果树的园地
		0202	茶园	指种植茶树的园地
		0203	橡胶园	指种植橡胶树的园地
		0204	其他园地	指种植桑树、可可、咖啡、油棕、胡椒、药材等其他多年生作物的园地
03	林地			指生长乔木、竹类、灌木的土地,及沿海生长红树林的土地。包括迹地,不包括城镇、村庄范围内的绿化林木用地,铁路、公路征地范围内的林木,以及河流、沟渠的护堤林
		0301	乔木林地	指乔木郁闭度 ≥ 0.2 的林地,不包括森林沼泽
		0302	竹林地	指生长竹类植物,郁闭度 ≥ 0.2 的林地
		0303	红树林地	指沿海生长红树植物的林地
		0304	森林沼泽	以乔木森林植物为优势群落的淡水沼泽
		0305	灌木林地	指灌木覆盖度 $\geq 40\%$ 的林地,不包括灌丛沼泽
		0306	灌丛沼泽	以灌丛植物为优势群落的淡水沼泽
		0307	其它林地	包括疏林地(树木郁闭度 ≥ 0.1 、 <0.2 的林地)、未成林地、迹地、苗圃等林地
04	草地			指生长草本植物为主的土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指以天然草本植物为主,用于放牧或割草的草地,包括实施禁牧措施的草地,不包括沼泽草地
		0402	沼泽草地	指以天然草地植物为主的沼泽化的低地草甸、高寒草甸
		0403	人工牧草地	指人工种植牧草的草地
		0404	其它草地	指树木郁闭度 <0.1 ,表层为土质,不用于放牧的草地



表 A1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和编码

一级类		二级类		含义
编码	名称	编码	名称	
05	商服用地			指主要用于商业、服务业的土地
		0501	零售商业用地	以零售功能为主的商铺、商场、超市、市场和加油、加气、充换电站等的用地
		0502	批发市场用地	以批发功能为主的市场用地
		0503	餐饮用地	饭店、餐厅、酒吧等用地
		0504	旅馆用地	宾馆、旅馆、招待所、服务型公寓、度假村等用地
		0505	商务金融用地	指商务服务用地,以及经营性的办公场所用地。包括写字楼、商业性办公场所、金融活动场所和企业厂区外独立的办公场所;信息网络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电子商务服务、广告传媒等用地
		0506	娱乐用地	指剧院、音乐厅、电影院、歌舞厅、网吧、影视城、仿古城以及绿地率小于 65% 的大型游乐等设施用地
		0507	其他商服用地	指零售商业、批发市场、餐饮、旅馆、商务金融、娱乐用地以外的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包括洗车场、洗染店、照相馆、理发美容店、洗浴场所、赛马场、高尔夫球场、废旧物资回收站、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网点、物流营业网点,及居住小区及小区级以下的配套的服务设施等用地
06	工矿仓储用地			指主要用于工业生产、物资存放场所的土地。
		0601	工业用地	指工业生产、产品加工制造、机械和设备修理及直接为工业生产等服务的附属设施用地
		0602	采矿用地	指采矿、采石、采砂(沙)场,砖瓦窑等地面生产用地,排土(石)及尾矿堆放地
		0603	盐田	指用于生产盐的土地,包括晒盐场所、盐池及附属设施用地
		0604	仓储用地	指用于物资储备、中转的场所用地,包括物流仓储设施、配送中心、转运中心等
07	住宅用地			指主要用于人们生活居住的房基地及其附属设施的土地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指城镇用于生活居住的各类房屋用地及其附属设施用地,不包括配套的商业服务设施等用地
		0702	农村宅基地	指农村用于生活居住的宅基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指用于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科教文卫、公共设施等的土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指用于党政机关、社会团体、群众自治组织等的用地
		0802	新闻出版用地	指用于广播电台、电视台、电影厂、报社、杂志社、通讯社、出版社等的用地
		0803	教育用地	指用于各类教育用地,包括高等院校、中等专业学校、中学、小学、幼儿园及其附属设施用地,聋、哑、盲人学校及工读学校用地,以及为学校配建的独立地段的学生生活用地
		0804	科研用地	指独立的科研、勘察、研发、设计、检验检测、技术推广、环境评估与监测、科普等科研事业单位及其附属设施用地



表 A1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和编号

一级类		二级类		含义
编号	名称	编号	名称	
08	公共管理与服务用地	0801	医疗卫生用地	指医院、保健、门诊、防疫、康复和急救设施等用地。包括综合医院、专科医院、社区医疗卫生服务中心等用地；卫生防疫站、专科医院、检验中心和化验室等用地；对环境有特殊要求的传染病医院、职业病专科医院等用地；急救中心、血库等用地。
		0802	社会福利用地	指社会福利机构和慈善服务设施及其附属设施用地。包括福利院、养老院、孤儿院等用地。
		0803	公共文化设施用地	指图书馆、博物馆、纪念馆、科技馆、档案馆、美术馆和展览馆等用地；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文化馆、青少年宫、儿童活动中心、老年活动中心等用地。
		0804	体育用地	指体育场馆和体育训练基地等用地。包括室内外体育运动场、体育馆、游泳馆、射击馆、各类球类及其附属的业余体校等用地，溜冰场、健身房、旱冰场、射击场，以及水上运动的陆域部分等用地，以及为体育运动专设的训练基地用地，不包括学校等机构专用的体育设施用地。
		0805	公用设施用地	指用于城市基础设施的用地。包括给排水、排水、污水处理、供电、供热、供气、邮政、电信、消防、环卫、公用设施维修等用地。
		0810	公园与绿地	指城镇、村庄范围内的公园、动物园、植物园、街心花园、广场和用于休憩、美化环境及防护的绿化用地。
09	特殊用地			指用于军事设施、涉外、宗教、监教、殡葬、风景名胜等的土地。
		0901	军事设施用地	指直接用于军事目的的设施用地。
		0902	使领馆用地	指用于外国政府及国际组织驻华使领馆、办事处等的用地。
		0903	监教场所用地	指用于监狱、看守所、劳教场、戒毒所等的建筑用地。
		0904	宗教用地	指专门用于宗教活动的庙宇、寺院、道观、教堂等宗教自用地。
		0905	殡葬用地	指陵园、墓地、殡葬场所用地。
10	交通运输用地			指用于运输通行的地面线路、场站等的土地。包括民用机场、汽车客货运输站、港口、码头、地面运输管道和各种道路以及轨道交通用地。



表 A1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和编码

一级类		二级类		含义
编码	名称	编码	名称	
	水利设施用地	1001	铁路用地	指用于铁道线路及场站的用地。包括征地范围内的路堤、路堑、道沟、桥梁、林木等用地。
		1002	轨道交通用地	指用于轻轨、现代有轨电车、单轨等轨道交通用地,以及场站的用地
		1003	公路用地	指用于国道、省道、县道和乡道的用地。包括征地范围内的路堤、路堑、道沟、桥梁、汽车停靠站、林木及直接为其服务的附属用地
		1004	城镇村道路用地	指城镇、村庄范围内公用道路及行道树用地,包括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专用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及其交叉口等
		1005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指城镇、村庄范围内交通服务设施用地,包括公交枢纽及其附属设施用地、公路长途客运站、公共交通场站、公共停车场(含设有充电桩的停车场)、停车楼、教练场等用地,不包括交通指挥中心、交通队用地
		1006	农村道路	在农村范围内,南方宽度 $\geq 1.0\text{m}$ 、 $\leq 8\text{m}$,北方宽度 $\geq 2.0\text{m}$ 、 $\leq 8\text{m}$,用于村间、田间交通运输,并在国家公路网络体系之外,以服务于农村农业生产为主要用途的道路(含机耕道)
		1007	机场用地	指用于民用机场、军民合用机场的用地
		1008	港口码头用地	指用于人工修建的客运、货运、捕捞及工程、工作船舶停靠的场所及其附属建筑物的用地,不包括常水位以下部分
		1009	管道运输用地	指用于运输煤炭、矿石、石油、天然气等管道及其相应附属设施的地上部分用地
11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指陆地水域,海涂、沟渠、沼泽、水工建筑物等用地。不包括滞洪区和已垦滩涂中的耕地、园地、林地、城镇、村庄、道路等用地
		1101	河流水面	指天然形成或人工开挖河流常水位岸线之间的水面,不包括被堤坝拦截后形成的水库区段水面
		1102	湖泊水面	指天然形成的积水区常水位岸线所围成的水面
		1103	水库水面	指人工拦截汇集而成的总设计库容 ≥ 10 万立方米的水库正常蓄水位岸线所围成的水面
		1104	坑塘水面	指人工开挖或天然形成的蓄水量 < 10 万立方米的坑塘常水位岸线所围成的水面
		1105	沿海滩涂	指沿海大潮高潮位与低潮位之间的潮浸地带。包括海岛的沿海滩涂。不包括已利用的滩涂
		1106	内陆滩涂	指河流、湖泊常水位至洪水位间的滩地;时令湖、河洪水位以下的滩地;水库、坑塘的正常蓄水位与洪水位间的滩地。包括海岛的内陆滩地。不包括已利用的滩地
		1107	沟渠	指人工修建,南方宽度 ≥ 1.0 米、北方宽度 ≥ 2.0 米用于引、排、灌的渠道,包括渠槽、渠堤、护堤林及小型泵站



表 A1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和编码

一级类		二级类		含义
编码	名称	编码	名称	
		1108	沼泽地	指经常积水或渍水,一般生长湿生植物的土地。包括草本沼泽、苔藓沼泽、内陆盐沼等。不包括森林沼泽、灌丛沼泽和沼泽草地
		1109	水工建筑用地	指人工修建的闸、坝、堤路林、水电厂房、扬水站等常水位岸线以上的建(构)筑物用地
		1110	冰川及永久积雪	指表层被冰雪常年覆盖的土地
12	其它土地			指上述地类以外的其他类型的土地。
		1201	空闲地	指城镇、村庄、工矿范围内尚未使用的土地。包括沿未确定用途的土地
		1202	设施农用地	指直接用于经营性畜禽养殖生产设施及附属设施用地;直接用于作物栽培或水产养殖等农产品生产的设施及附属设施用地;直接用于设施农业项目辅助生产的设施用地;晾晒场、粮食果品烘干设施、粮食和农资临时存放场所、大型农机具临时存放场所等规模化粮食生产所必需的配套设施用地
		1203	田坎	指梯田及梯状坡地耕地中,主要用于拦蓄水和护坡,南方宽度 ≥ 1.0 米、北方宽度 ≥ 2.0 米的地坎
		1204	盐碱地	指表层盐碱聚集,生长天然耐盐植物的土地
		1205	沙地	指表层为沙覆盖、基本无植被的土地。不包括滩涂中的沙地
		1206	裸土地	指表层为土质,基本无植被覆盖的土地
		1207	裸岩石砾地	指表层为岩石或石砾,其覆盖面积 $\geq 70\%$ 的土地

2、外业测量情况

本次勘测定界坐标系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中央子午线为 108 度。

3、面积量算与汇总

面积量算是在土地勘测定界图的基础上进行的。计算方法采用解析方法,即根据界址点坐标,用 AutoCAD2006、NewMap、SV300、CASS7.0 等测绘软件计算宗地的面积,用 ArcGIS 软件计算地类面积,用 Microsoft Excel 电子表格软件进行汇总。

面积计算公式:

$$P=1/2\sum x_i(y_{i+1}-y_{i-1}) \quad i=1,2,\dots,n$$

或
$$P=1/2\sum y_i(x_{i-1}-x_{i+1}) \quad i=1,2,\dots,n$$



式中：P——宗地面积， m^2 ；

x_i 、 y_i ——界址点坐标，m；

n——宗地界址点个数。

实测项目用地总面积为 4.2098 公顷，含农用地 2.9191 公顷、建设用地 1.2907 公顷。

4、相关说明

(1) 本次勘测定界工作采用设计院提供的 1:1000 地形图作为工作底图；

(2) 权属界址点名代码说明

J 表示外围界址点号；

(3) 工作简述及自检情况说明

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目建设用地勘测定界工作进展顺利，内外业成果均进行了有效检核：勘测定界成果符合《土地勘测定界规程》、《地籍调查规程》的要求。

5、地类认定说明

本次勘测定界按照 2021 年变更调查数据库认定地类，数据库中 0.5863 公顷乔木林地，正宁县自然资源局出具说明（正资函字〔2023〕67 号），证明为建设用地（农村宅基地），为确保勘测定界地类成果与实地现状一致，本报告中该地块地类认定为农村宅基地（0702）。

6、关于建设用地来源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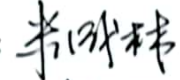
本报告中建设用地 1.2907 公顷，其中 1.22216 公顷 2009 年数据库为建设用地，685.4 平方米正宁县自然资源局出具了合法来源情况说明（正资函字〔2009〕26 号），因此 1.2907 公顷建设用地不存在违法，不需要退回原地类。

项目负责人：杨所

2023 年 4 月 24 日



土地勘测定界表

单位名称	华能陆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正宁电厂						经办人					本报告有效服务期				
单位地址							电话	15193153669				2年				
主管部门							土地用途									
土地座落	正宁县周家镇燕家村															
相关文件																
图幅号																
勘测定界 (公顷)	分类 所有权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合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交通运输 用地	水域及水利 设施用地	其他 土地	商服 用地	工矿仓 储用地	住宅 用地	水域及水 利设施用 地	交通运 输用地	草地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其他 土地	
		国有														
		集体	0.4991	1.9324	0.2860	0.2016										4.2098
合计	2.9191						4.2907								4.2098	
基本农田面积		0														
勘测定界单位签字																
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目用地勘测定界面积准确，土地权属调查由当地自然资源局及所在乡(镇)、村相关人员的配合下现场指界、勘测。地类调查根据实地现状进行调绘，勘测定界的水、电、线、面及地类界线、权属界线调查清楚，测量准确，满足《土地勘测定界规程》及《地籍调查规程》的要求。 单位主管:  审核人:  米明林 项目负责人:  杨丽 2023年4月24日																



建设用地报批地类面积表

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目

面积 \ 权属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4.2098		4.2098
(一) 农用地		2.9191		2.9191
其 中	耕地	0.4991		0.4991
	园地	1.9324		1.9324
	林地	0.2860		0.2860
	草地			
	交通运输用地	0.2016		0.2016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其他用地			
(二) 建设用地		1.2907		1.2907
其 中	商服用地			
	工矿仓储用地			
	住宅用地	1.2907		1.2907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特殊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其他土地			
(三) 未利用地				
其 中	草 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其他土地			



土地勘测面积表

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目



总面积		4.2098				
按现状权属分	集体	4.2098				
	国有					
按现状地类分	农用地	2.9191				
		其中	耕地	0.4991		
			园地	1.9324		
	建设用地	1.2907				
	未利用地					
按功能分	功能区名称		新增用地面积hm ²	指标核定hm ²	是否符合指标	备注
	生产设施	冷却塔	2.0939	2.0939	符合	本项目属于国家和地方尚未颁布土地使用标准的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按已编制《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目建设项目节地评价报告》核定指标。
		复合吸收塔	0.0216	0.0216	符合	
		CO ₂ 压缩机房	0.0765	0.0765	符合	
		贫富液换热器	0.0052	0.0052	符合	
		再生分离器	0.0020	0.0020	符合	
		分相器	0.0028	0.0028	符合	
		再生气水冷器	0.0010	0.0010	符合	
		干燥塔	0.0125	0.0125	符合	
	辅助生产设施	除盐水罐	0.0028	0.0028	符合	
		溶液储罐	0.0079	0.0079	符合	
		废水池	0.0036	0.0036	符合	
		地下槽	0.0036	0.0036	符合	
		综合泵房	0.0585	0.0585	符合	
		1号井	0.1197	0.1197	符合	
	进场道路		1.2778	1.2778	符合	
	场坪		0.6144	0.6144	符合	



土地分类面积表

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目

单位：公顷

单 位		合 计			农 用 地			建 设 用 地			未 利 用 地		
		小 计	国 有	集 体	小 计	国 有	集 体	小 计	国 有	集 体	小 计	国 有	集 体
合 计		4.2098		4.2098	2.9191		2.9191	1.2907		1.2907			
周 家 镇	小 计	4.2098		4.2098	2.9191		2.9191	1.2907		1.2907			
	燕家村	4.2098		4.2098	2.9191		2.9191	1.2907		1.2907			
国 有	小计												
	国有												



农用地分类面积表(一)

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目

单位：公顷

单 位	农用地	耕 地				园 地				
		小 计	水 田	水 浇 地	旱 地	小 计	果 园	茶 园	橡 胶 园	其 他 园 地
			0101	0102	0103		0201	0202	0203	0204
合 计	2.9191	0.4991			0.4991	1.9324	1.9324			
周 家 镇	小 计	2.9191	0.4991		0.4991	1.9324	1.9324			
	燕家村	2.9191	0.4991		0.4991	1.9324	1.9324			
国 有	小计									
	国有									



农用地分类面积表(二)

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目

单位：公顷

单 位	林 地								草 地			
	小 计	乔木林地	竹林地	红树林地	森林沼泽	灌木林地	灌丛沼泽	其他林地	小 计	天然牧草地	沼泽草地	人工牧草地
		0301	0302	0303	0304	0305	0306	0307		0401	0402	0403
合 计	0.2860							0.2860				
周 家 镇	小 计	0.2860						0.2860				
	燕家村	0.2860						0.2860				
国 有	小计											
	国有											



农用地分类面积表(三)

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

单位:公顷

单 位		交 通 运 输 用 地		水 域 及 水 利 设 施 用 地			其 他 土 地		
		小 计	农 村 道 路	小 计	水 库 水 面	坑 塘 水 面	沟 渠	小 计	设 施 农 用 地
			1006		1103	1104	1107		1202
合 计		0.2016	0.2016						
周 家 镇	小 计	0.2016	0.2016						
	燕家村	0.2016	0.2016						
国 有	小 计								
	国有								



建设用地分类面积表(一)

百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及示范项

单位：公顷

单 位	建设用地	商服用地								工矿仓储用地				
		小计	零售商业用地	批发市场用地	餐饮用地	旅馆用地	商务金融用地	娱乐用地	其他商服用地	小计	工业用地	采矿用地	盐田	仓储用地
			0501	0502	0503	0504	0505	0506	0507		0601	0602	0603	0604
合 计	1.2907													
周 家 镇	小 计	1.2907												
	燕家村	1.2907												
国 有	小计													
	国有													



正宁县自然资源局函

正资函字〔2023〕67号

关于百万吨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 示范项目征用土地地类认定意见的函

甘肃省自然资源规划研究院：

兹有华能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正宁电厂百万吨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研究示范项目需征用燕家村土地4.3038公顷合64.557亩。

按照最新国土变更数据征地红线范围内林地面积0.8736公顷合13.104亩，其中乔木林地0.5875公顷合8.8125亩，其他林地0.2861公顷合4.12915亩。

于2023年3月16日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以甘林资许准〔2023〕197号文件批复林地面积为0.1243公顷合2.427亩，（数据库为其他林地、现地为乔木林地）。

经现场勘验，村镇并提供相关证明及证件，证明0.1618公顷（2.427亩）的其他林地，均属村民承包地定植树木。乔木林地0.5875公顷合8.8125亩，均属于建设用地。包括原桌子头小学及刘军灵、张春旦、张俊平、关立功4户宅基地和张俊平、张春旦、关军会3户废旧宅基地。

以上情况属实，请予以认定地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